附件1

|  |
| --- |
| 湖南省教育厅 |

湘教通〔2020〕176号

关于做好2020年湖南省普通高等学校

课程思政建设研究项目申报工作的通知

各普通高等学校：

为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和全国、全省教育大会精神，贯彻落实教育部《高等学校课程思政建设指导纲要》（教高〔2020〕3 号）和全面推进高等学校课程思政建设工作视频会议精神，全面推进我省高校课程思政建设，经研究，决定开展课程思政建设研究项目申报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全会精神,全面贯彻落实全国和全省教育大会、全国和全省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会议、教育部新时代全国高等学校本科教育工作会议和新时代湖南省高等学校本科教育工作会议、教育部全面推进高等学校课程思政建设工作视频会议精神，坚持立德树人，以构建全面覆盖、类型丰富、层次递进、相互支撑的课程思政体系为目标，加强课程思政建设研究，推进课程思政改革实践，着力构建公共基础课程、专业教育课程、实践类课程“三位一体”的课程思政教学体系，努力推进全员全过程全方位育人，为培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贡献力量。

二、项目类别及研究范围

本次课程思政建设研究项目分为综合研究类项目和改革实践类项目两类。

**1．综合研究类项目**

主要围绕如何将思想政治教育融入专业建设、课程建设、课堂教学、实习实践、创新创业教育和文化育人等教育教学全过程，对课程思政理念形成、机制构建、教师队伍建设、课程体系构建、评价体系制定、质量保障体系构建等方面开展深入系统的研究与探索。

为全面推进全省高校课程思政建设，探索解决我省高校课程思政建设中的重大问题，综合研究类项目在各学校申报限额之外，单独设置部分招标项目（项目目录见附件2）。

**2．改革实践类项目**

主要为具体本科课程开展课程思政教学改革的研究与实践，包括公共基础课程、专业教育课程、实践类课程的课程思政教学改革研究与实践。坚持学生中心、产出导向、持续改进，不断提升学生的课程学习体验、学习效果，坚决防止“贴标签”“两张皮”。

三、申报条件

项目面向全省普通本科学校在岗教师和教学管理工作者，申请人应具有良好的政治思想素质和开展相应项目研究与改革实践的能力。

**（一）综合研究类项目**

项目主持人应具有较高的教育教学水平、教学管理能力和研究能力，对课程思政建设工作有一定的理论思考和实践经验。招标项目要求申报人直接从事课程思政教学管理或教务管理工作，有丰富的教学管理经验和教学研究经历。

**（二）改革实践类项目**

1．申报项目应当是2020-2021学年教学计划内课程，且能连续三年面向学生公开讲授。

2．项目主持人一般应具有讲师及以上职称或博士学位，热爱教学工作，独立完整承担1门及以上本科生课程教学任务，教学效果良好，具有深厚的教学实践积累、突出的教学研究与改革工作成效。

四、项目管理

**（一）项目申报及立项**

1．校内申报及遴选推荐。学校在分配的指标限额内，组织校内申报及遴选推荐（指标限额见附件1）。申请人只能申报主持1个项目，原则上应组成课题组申报，成员一般不超过8人（含项目主持人）。申请人年度申报主持和参与的项目不超过2项。学校遴选推荐结果应予公示，公示时间不少于5个工作日，并开通监督举报电话和邮箱，公示无异议后方可上报。各高校应择优推荐招标项目申报（大学不超过3项、学院不超过2项，宁缺毋滥），不占所在学校指标，并应按照政策提供相应的经费保障。

2．省教育厅审核评审。招标项目，我厅将组织专家进行遴选评审，遴选通过的项目予以立项，其中，校级领导牵头的招标项目原则上不超过立项总数的1/3。其余项目，我厅将组织专家，按照宁缺毋滥的原则，进行审核评审，审核通过的项目予以立项。

**（二）研究周期**

自项目立项之日起，研究周期为一年，其中改革实践类项目在2020-2021学年至少开展一轮教学实践。

**（三）项目性质**

立项的省级课程思政建设研究项目为省级教学改革研究项目。

**（四）项目经费**

省级课程思政建设研究项目将纳入全省高校“双一流”建设考核及经费分配因素，各高校应从“双一流”建设专项经费和自有资金中自主统筹给予省级课程思政建设研究项目足额的经费保障，确保研究质量。原则上，立项为省级课程思政建设研究招标项目的资助经费不低于3万元/项，其他项目的资助经费不低于2万元/项。

**（五）结题验收要求**

1．综合研究类项目：提交研究报告（8000字以上），支撑本项目结题的相关材料，如文件、实施方案等。如项目主持人及主要成员公开发表与本项目紧密相关的研究论文，应注明该建设研究资助项目。

2．改革实践类项目：提交总结报告（6000字以上），能体现“课程思政”特点的教学视频（1-2学时，主讲教师原则上应为项目主持人），全课程教学设计详案和教学课件，典型教学案例3-5个以及其它可体现改革成效的相关材料。

五、材料报送

1．申请者须填写《2020年湖南省普通高等学校课程思政建设研究项目申请书》（见附件3、附件4），学校限额项目为一式一份，每个项目用一个牛皮纸袋装好，并在纸袋外贴上项目申请书封页复印件。

2．申报学校应在学校网站开辟课程思政专栏。申请改革实践类项目的，还需同时提交电子教案（教学演示PPT不少于30张），并将电子教案和视频资料（10分钟左右的本课程课堂教学微视频3-5个）等资料上传至学校课程思政专栏。

3．申报学校须提交资助经费承诺报告，并填写《2020年湖南省普通高等学校课程思政建设研究项目申请汇总表》（见附件5）各一份。

4．以上申报材料及相应的电子文档，请各学校于8月 21日前统一报送至我厅高等教育处。招标项目的申报材料及相应的电子文档，请于8月3日前由所在学校统一报送至我厅高等教育处。联系人：曾思亮、肖栋芳，联系电话：0731-84720851，电子邮箱：451499179@qq.com。

附件：1．2020年湖南省普通高等学校课程思政建设研究项目指标分配表

2．2020年湖南省普通高校课程思政建设研究招标项目目录

3．2020年湖南省普通高等学校课程思政建设研究项目申请书（综合研究类）

4．2020年湖南省普通高等学校课程思政建设研究项目申请书（改革实践类）

5．2020年湖南省普通高等学校课程思政建设研究项目申请汇总表

 湖南省教育厅

2020年7月21日